

成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成卫健发〔2025〕6号

成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成都市医学 科研课题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县卫健行政部门，委直属及委注册医疗卫生机构，
在蓉医学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：

为加快推进我市卫生健康领域科技创新，提升全市卫生健康科技综合实力，现就申报 2025 年成都市医学科研课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单位要求

1. 申报单位为市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各级各类医疗机构（含民营）、卫生机构、医学科研院所、医学高等院校。

2. 具备课题研究所必需的基本条件，保证课题顺利实施。

3. 筹集相关科研经费，原则上配套经费与市级财政经费比例不低于 1：1。

4. 鼓励医疗机构、科学院所及高等院校等不同单位组成科研联合体协同攻关，需明确牵头单位、知识产权归属，签订科研合作协议。

5. 无科研诚信不良记录。

（二）课题负责人要求

1.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，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价值取向和研究导向。

2. 课题负责人为申报单位在岗人员，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组织能力，有与课题相关的研究经历，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历，无医疗不良行为记分和科研诚信不良记录。

3. 同一课题负责人只能申报主持研究的 1 个课题，参与课题不超过 2 个。

4. 主持研究计划结束时间为 2024 年，未按要求结题或申请延期的课题负责人不得申报。

5.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应结题未结题的历年课题负责人，未按要求申请终止的不得申报。

（三）申报数量

1. 只受理单位申报，各单位申报数量一般不超过 10 项。
2. 2023 年度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登记 A 级及以上的医疗机构不超过 20 项。
3. 承担国家临床医学研究分中心、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、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、成都市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建设任务的医疗机构不超过 30 项。
4. 符合上述多个条件的，以最大数量计算，不叠加计算。
5. 不同单位联合申报的，只计算牵头单位数量。

（四）其他要求

1. 课题研究期限一般为 2-3 年，要求学术思想新颖、立题依据充分、目标明确，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先进，科学性强；
2. 具有一定研究工作的基础，开展过预初试验者优先；项目内容涉及疾病早期干预（重心下移、关口前移）研究者优先；
3. 已立项国家、省卫生健康委，国家、省中医药管局，省、市科技局的课题，不得以相同或相似内容重复申报；
4. 所有申报的课题均须出具一年内的查新报告，经申报单位学术委员会通过；
5. 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，申报单位应按《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》组织伦理审查，并出具明确的伦理审查意见。

6. 严格遵守《生物安全法》《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涉及病原微生物研究，应按要求做好实验室生物安全备案、生物样本保藏等工作。

二、申报范围

（一）医学前沿技术创新。紧扣生物、信息、工程等科技前沿领域的发展趋势，关注细胞和基因治疗、核医学、数字诊疗、辅助生殖、医学美容抗衰老、精准医学、医学人工智能、疾病早期发现、生物治疗、脑科学和脑机接口技术等前沿技术创新，加强多学科交叉融合，争取“卡脖子”技术取得突破。

（二）医学科研成果转化。围绕高端诊疗产业链，聚焦医学高新技术成果、高价值发明专利和关键核心技术的成果转化等方向，促进医学科研成果转化效率。

（三）重点人群健康。围绕儿童、青少年、妇女和老年人等重点人群，聚焦全生命周期，开展重点人群健康教育、健康体检、健康管理和针对重大疾病的风险评估、预测预警、早期筛查、个体化治疗、安全性预测及监控等，强化预防、筛查、诊断、治疗、康复全程医疗服务。

（四）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。聚焦国家癌症、心脑血管、呼吸和代谢性疾病、精神疾病等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重大慢病，开展队列研究及新技术、新方法和新模式研究，提高慢病综合防治水平。

（五）传染性疾病防控。围绕重大传染性疾病防控需求，

艾滋病、结核病、病毒性肝炎、包虫病等传染性疾病的疾病风险评估、早期防控和相关技术研究，提升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。

（六）中医药传承创新。中医药基础理论科学内涵研究，重大疑难疾病、妇女儿童疾病、四大慢病等病种中医、中西医结合防治临床研究，医院制剂、名医验方，智能诊疗设备，特殊食品、功能饮品、日化用品、保健食品等中医药新产品、新设备、新技术、新工具的研发与转化等。

（七）健康危害因素及干预模式研究。紧跟气候变化、环境污染等健康影响因素热点和难点，开展对健康危害因素的识别、监测、评估和预警研究，明确其对人群健康的影响程度和作用机制。探索针对不同健康危害因素的综合干预措施，评估其有效性、可行性和可持续性。

（八）卫生健康改革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、互联网+医疗健康服务平台技术、康养结合服务模式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运行管理、家庭医生团队服务模式、卫生健康政策需求研究等。

三、申报方式及时限

课题申报采用网络申报的方式进行。网上申报截止时间为：2025年2月28日24时，届时系统自动关闭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申报流程

（一）网上注册

登陆“成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科技项目管理信息平台”（网址：<http://cskt.scws.org.cn/pages/login.html>），进入“成都市医学科研课题申报管理系统”。申报单位点击“申报单位入口”，申报人点击“申报人入口”，完善个人基本信息，注册成功后再进行网上申报。

（二）申报人填报

进入“申报管理”，点击“新增”，按照提示在线填写并提交《成都市医学科研课题申报书》。

（三）申报单位审核

申报单位对申报人资质、学术问题、伦理问题、项目经费及申报书等进行审核，审核通过后上报市卫健委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各申报单位负责本单位科研人员的诚信行为管理，建立健全科研诚信监管制度，加强对科研活动的监督和检查，核实申报资料，组织专家进行课题初筛，择优推荐。对于申报、评审工作中发现论文买卖、篡改研究数据等违反科研诚信管理的行为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（二）根据《成都市医学科研课题管理办法》，本次成都市医学科研课题立项评审工作，由成都市卫生健康信息中心组织相关专家开展。涉及费用从成都市卫生健康信息中心“重大医学科研及学科建设项目验收及评审经费”中列支。

政策咨询：肖华实 62696970

账号咨询：濮亚雯 81710302

平台技术：沈老师 18781998305

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成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1 月 10 日印发
